

2021 年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概况

一、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运输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运行监测、统计分析、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

（三）承担全区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为全区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提供技术支持；为应急处置和应急运输保障等工作提供服务。

（四）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技术交流、科技研究及成果推广应用；承担全区道路运输信息化建设技术支持工作；承担道路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的技术支持工作。

（五）为全区道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和道路交通物流规划的拟订工作提供服务。

（六）承担全区道路客运、货运、运输场站、机动车维修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及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七）完成区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于2020年7月起更名为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根据《中共南阳市卧龙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宛龙编【2020】25号）的规定，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设四个股室，包括：综合股、客运货运和安全保障股、驾驶员培训和信用咨询服务股、技术服务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部门预算是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836.20 万元，支出总计 836.20 万元。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0 年预算由卧龙区交通局汇总公开，无单独批复数据，无法进行对比。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836.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36.2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83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项目支出 836.20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836.20 万元，支出预算 836.20 万元。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0 年预算由卧龙区交通局汇总公开，无单独批复数据，无法进行对比。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36.20 万元。用于：交通运输(类)支出 836.20

万元，占 100.00%。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2020年无批复数据，预算未公开，无法进行对比。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2021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因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人员超编，未进入财政统发系统，所有经费均以专项经费形式拨付，包含在项目支出中。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未安排预算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共有车辆3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

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南阳市卧龙区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